

上海市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协会

沪工质协〔2021〕24号

关于开展2021年上海“品质工程”评价活动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建设质量强国、开展质量提升行动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，增强本市工程建设企业质量意识，进一步强化精细化管理水平，推动行业技术进步，全面提升本市建设工程质量水平，打造优质耐久、安全舒适、经济环保、社会满意的品质工程。经研究决定，继续开展2021年上海“品质工程”的评价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申报单位须根据《上海“品质工程”评选办法》（附件1）的规定和工作程序，严格把关，做好申报工作。

二、上海“品质工程”申报企业须根据评选方法及申报表相关要求，填写对应表格，准备规定材料并装订成册，向上海市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协会申报。

三、申报截止时间：2021年11月10日

四、联系方式

Email: pzgc2018@163.com

联系部门: 上海市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协会 质量工作部

联系人: 刘学科 韩育淞

电 话: 13918362365 13585559421

地 址: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35 号汇融大厦 1805 室

邮 编: 200063

附件: 1、上海“品质工程”评价办法(试行)

2、上海“品质工程”申报表(试行)

(本文件及附件可在我协会网站查阅下载, 网址:

www.gczlsh.com)

上海市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协会

2021年10月19日

